

# B10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00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2-035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 及前十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4月2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指引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事项的前十个交易日(即2022年3月20日至2022年3月30日)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前10名股东和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列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A股股份数量	占公司A股股本 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 例(%)
1	吉林省东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2,297,067	21.16	16.43
2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1,250,154,088	21.12	16.40
3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6,754,216	11.60	9.01
4	中国中投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27,870,638	3.85	2.99
5	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106,274,977	1.80	1.39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 证券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589,013	0.99	0.77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 中证全债证券投资基金	44,179,818	0.75	0.58
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组合	28,000,994	0.47	0.37
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组合	27,260,718	0.46	0.36
1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组合	26,990,972	0.46	0.36

注:本公司A股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因此本公司A股前十大股东与A股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一致。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0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2-036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 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公司本次的回购议案已经经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2.拟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拟回购股份的用途:实施股权激励或股票回购激励计划。

4.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6.65元/股。

5.回购数量:占公司股本的比例(%)拟回购的股份数总额:

本次拟回购的股份数额上限为1,254,217,065股,即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下限为762,108,875股,即不低于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

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7.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8.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回购计划: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经公司自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单独或与其一致行动人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情况,在回购期间不存在不履行承诺的情形;不存在单独或与其一致行动人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情况,在回购期间不存在不履行承诺的情形。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尽快拟订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监管审批和备案程序。

回购期间,公司股票价格区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金额不足时,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尽快拟订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监管审批和备案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作为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9.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持续下跌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金额不足时,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尽快拟订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监管审批和备案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作为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10.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持续下跌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金额不足时,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尽快拟订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监管审批和备案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作为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11.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持续下跌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金额不足时,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尽快拟订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监管审批和备案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作为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12.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持续下跌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金额不足时,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尽快拟订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监管审批和备案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作为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13.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持续下跌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金额不足时,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尽快拟订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监管审批和备案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作为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14.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持续下跌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金额不足时,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尽快拟订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监管审批和备案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作为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15.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持续下跌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金额不足时,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尽快拟订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监管审批和备案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作为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16.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持续下跌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金额不足时,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尽快拟订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监管审批和备案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作为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17.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持续下跌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金额不足时,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尽快拟订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监管审批和备案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作为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18.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持续下跌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金额不足时,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尽快拟订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监管审批和备案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作为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19.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持续下跌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金额不足时,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尽快拟订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监管审批和备案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作为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20.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持续下跌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金额不足时,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尽快拟订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履行相关监管审批和备案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作为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21.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持续下跌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金额不足时,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